

北京市司法局

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批准北京市百瑞(东城区)律师事务所变更负责人的决定

京司审〔2023〕12610号

北京市百瑞(东城区)律师事务所:

你所《关于北京市百瑞(东城区)律师事务所变更负责人的申请》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和司法部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批准你所负责人由乔春变更为范贞,请到区司法局进行变更登记。



2023年10月08日